

- 一、自由經濟示範區係在自由化、國際化與前瞻性的理念下，推動人流、物流和金流的充分自由化，制度與經商環境的國際化，並結合我國產業優勢條件，發展如智慧運籌（物流）、國際醫療與農產品增值運銷等有前瞻性之產業。
- 二、至於設置地點方面，為利儘早推動，初期以自貿港區為核心，並可與鄰近地區結合。高雄港自由貿易港區結合南星計畫區具備自由經濟示範區之發展潛力。
- 三、本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刻積極進行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作業，將儘速提送方案報本院核定，以利後續推動進程。

（二十七）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美國將與歐盟啟動「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TTIP）談判，籲請政府儘快提升經貿自由化速度與幅度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8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1460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3-2-15）

黃委員就美國將與歐盟啟動「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TTIP）談判，籲請政府儘快提升經貿自由化速度與幅度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 一、為因應近年來各國積極洽簽自由貿易協定及推動區域經濟整合的國際趨勢，本院「國際經貿策略聯盟布局小組」業於 101 年 9 月改制為「國際經貿策略小組」，由院長擔任召集人，並設置「國際經貿工作小組」，以強化我國國際經貿決策機制，並於 101 年 11 月 7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責成相關部會就洽簽自由貿易協定（FTA）或經濟合作協議（ECA）進行準備及研擬因應方案。
- 二、另為建立與產、學界之對話及諮詢機制，策略小組亦增設產學諮詢會，聘請業界領導人士及學者、專家擔任委員，並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就未來如何透過政府與民間共同合作，強化我國洽簽 FTA/ECA 及經貿自由化相關工作之推動等議題進行研商。
- 三、我國目前已加速推動區域經濟整合，並以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RCEP）」為目標。在推動加入 TPP 方面，為使各界瞭解在爭取進入更高品質經貿環境的同時，我國也須向成員國開放市場，經濟部已於 101 年度舉辦「TPP 前景與台灣加入策略」、「TPP 下的台灣機會與挑戰」、「服務業者對 TPP 所採取之因應及態度」等多場產官學公開研討會，傳達「經貿自由化」之重要性，並強調「要拿也要給」之對等開放思維，本（102）年度將持續辦理相關講座，以呼籲各界儘早規劃因應。
- 四、另我與新加坡已就洽簽「台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展開談判。台紐於 101 年 5 月 18 日共同宣布已完成 ECA 可行性研究，並於同年 5 月底正式展開談判，力求在最短期程內完成。我與印度、印尼等重要貿易夥伴亦進行洽簽經濟合作協定之可行性研究，其中我與印尼已完成可行性研究，報告結論建議雙方現階段可考慮透過堆積木方式拓展雙邊經貿關係，先行展開產業交流、促進投資、能力建構及中小企業方面之合作。此外，以色列亦同意於本（102）年年底前與我方成立 FTA 工作小組。

五、政府未來將持續檢視我國自由化落差程度、規劃進一步自由化期程，並透過「國際經貿策略小組」決策機制推動經貿自由化相關工作，針對較敏感之議題深入研擬因應對策，積極協助業者進行全球布局、產業升級及調整產業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來提升我國競爭力，降低自由化對我國可能造成之負面衝擊，使我國儘快提升經貿自由化的速度與幅度，以利融入區域經濟整合。

(二十八)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漫畫店遭失學少女使用作為援交場所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8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1460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3-2-18)

黃委員就漫畫店遭失學少女使用作為援交場所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內政部查復如下：

一、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第 6 條規定，警察於公共場所或合法進入之場所，於有下列情形者，得依法進入查證身分：

- (一)合理懷疑其有犯罪嫌疑或有犯罪之虞者；
- (二)有事實足認其對已發生之犯罪或即將發生之犯罪知情者；
- (三)有事實足認為防止其本人或他人生命、身體之具體危害，有查證身分之必要者；
- (四)滯留於有事實足認有陰謀、預備、著手實施重大犯罪或有人犯藏匿之處所者。

二、漫畫書出租店係屬營業場所，警察於該類似營業場所有上開法律規定之情形者，得於該類似營業場所營業時間內，依法進入查證身分或採取必要之職權措施，並注意不得任意妨害其營業。

三、各警察機關均依據轄區治安狀況及相關治安情報資料，規劃各式勤務方式，以維護社會治安，確保民眾安全。各警察機關如對於出租漫畫書店等類似營業場所，為預防犯罪或預防危害必要時，當依據上開法律規定，妥適規劃勤務。

四、未來工作重點：

- (一)內政部警政署將函文要求各警察機關針對平時易引誘青少年遊蕩、色情、賭博、暴力犯罪或其他妨害青少年身心健康場所包括 MTV、KTV 和漫畫店，加強執行臨檢查察。
- (二)另於寒假期間結合「春安工作」、於暑假期間規劃實施「青春專案」，加強查察易引誘青少年非行場所（含漫畫店），落實少年查察、登記及勸導制止等工作，並對縱容少年深夜聚集者依社會秩序維護法與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等相關規定從嚴究處，情節重大者並移請主管機關予以處罰。
- (三)持續要求各警察機關加強執行網路巡邏勤務，查緝網路色情、性交易、性侵害等妨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發展之不法資訊，以淨化青少年資訊空間。
- (四)廣續執行該署「警察機關加強查緝少年犯罪工作計畫」、「加強查緝性犯罪計畫」，強化兒少性交易犯罪偵防工作，並結合社政、衛政、教育等單位加強宣導兒少正確價值觀，預防兒少被害。